

HJ

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

HJ/T 64.1—2001

大气固定污染源 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
**Stationary Source Emission—Determination of cadmium—
Flame atomic absorption spectrophotometric method**

2001-07-27 发布

2001-11-01 实施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发布

前　　言

为配合 GB 16297—1996《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的贯彻实施，规范大气固定污染源中镉的测定方法，特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规定了大气固定污染源中镉的样品采集和样品保存方法，镉的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的分析步骤等。

本标准经文献调研，方法研究和方法验证等过程，并在全国范围内征求意见后制定。

本标准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科技标准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解释。